

畅销书
大拍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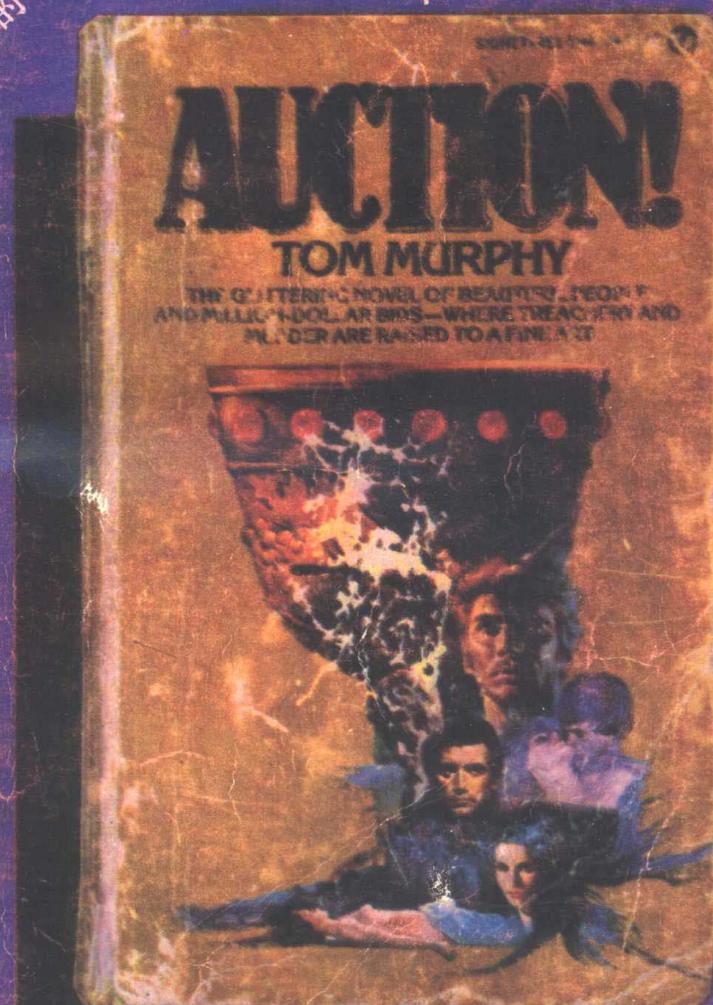
乱世中大逃亡

\$6,300,000

八十年代惊心动魄的真实事件

原书封面

罗马时期铸造的金银币
20世纪80年代
女神奇般地出现在美国一家
银行里……
人们为这件珍宝争得不可开交，于是，
阴谋、暗杀、罗
马帝国的悲剧……
·美·墨华著



大拍卖

[美]TOM MURPHY著

谢显宁 吴念 黄嘉宁 王昭飞译

湖南人民出版社



Tom Murphy

AUCTION!

根据美国 Signet 出版公司1980年9月版译出

大 拍 卖

(美) 汤姆·墨菲 著

谢显宁 黄嘉陵 译
吴 念 王昭飞 译

责任编辑：刘跃伟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67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

1988年4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20 摆页：2

字数：396000 印数：1—100,000

ISBN 7—217—00327—X

I·135 定价：3.95元

新书目：88—50

序　　幕

费利克斯·杜普雷迈步走下屋前白色的石灰石台阶，往左转了个弯又停下来，抬头望着书房的窗口，朝妻子挥了挥手。他面露微笑，希望妻子能和他同行。

想起来烦死人，但他还是非得去参加布雷迪家的晚会。明妮也必须去开她的委员会会议，因为儿童救济基金会主要是她创立的，她也把它置于优于其它社交乐趣的地位。哎，去看看萨姆·布雷迪和埃德娜也是件乐事。而且他们在庞德岭的花园颇有名声。现在正该是花团锦簇的时候。

费利克斯步行走到麦迪逊大街街口。车库只隔两条街，可以走路去。

美洲虎牌汽车正等着。

费利克斯心想，生活忙忙碌碌，受到的邀请应接不暇，计划啦，工作啦忙得不亦乐乎，这倒是件好事。

他这样想着，差点忘了上午给杰夫写的信。他签了名，贴好信封后就亲手带到银行的贵重物品保险柜去了。

费利克斯旋动发火钥匙，12个汽缸一齐颤动起来。

美洲虎呜呜叫着开进八月金灿灿的阳光里。他喜欢好汽

车，特别是这辆美洲虎。因为它反响着从粗制滥造的汽车制造业消失殆尽的豪华与舒适。胡桃木节瘤镶嵌板上的漩涡状纹理使他觉得心情舒畅。座椅上柔软的皮垫使人相信，至少在某个地方还有些工匠想做点积德事。

他想到侄儿杰夫，不觉露出笑容。就在上周，哈佛俱乐部还有人提到过杰夫的一篇文章。这种赞扬使费利克斯无比欢乐。他和明妮很少听杰夫本人谈到自己的成就，于是只好依靠别的渠道听到他的情况了。他们夫妻无儿无女，杰夫11岁时父母在可怕的同一年里相继去世。从那时起，他们俩就收养了他。费利克斯一生中都以杰夫·杜普雷为荣。这种感情胜于一切，甚至胜过对杜普雷拍卖行的感情，尽管杜普雷拍卖行长期以来就被公认为纽约名列前茅的私营拍卖行之一。

美洲虎汽车开上罗斯福车道。他挂上高速档，汽车象子弹一样飞射出去。磁带里响着蒲塞尔^①的小号独奏曲，号音优美、嘹亮振奋。

费利克斯一下子想起，在贝里克庄园高大的石墙里似乎也曾回响过这支乐曲。这一天已经过了一大半，他竭力不去想贝里克庄园或者庄园的主人内维尔·弗利特——那个贝里克家族的第十八代公爵。

可怜的内维尔。

这是明妮的说法。可怜的内维尔，悲惨的内维尔。他来

^① 亨利·蒲塞尔（1659—1695）英国作曲家。——译注

到东六十四街杜普雷家吃过晚饭，还在花园里谈了那番话，这一切仿佛都不是昨天晚上的事。

在漫长的人生道路上，费利克斯一直走得小心翼翼。他为自己的艺术鉴赏力而自豪，为自己为人处事还颇为精明而骄傲。作为杜普雷拍卖行的业主和主要拍卖商，费利克斯目睹过无数戏剧开场，目睹过贪梦与野心的小史诗和纯粹的占有欲。然而这就是拍卖业的激发力，费利克斯据此而兴旺发达。但是，他在杜普雷拍卖行苦心经营近四十年，见过的闹剧不计其数，却没有哪一个可以与内维尔·弗利特离奇而悲伤的故事相比。

汽车开得更快，平稳地穿行在车流里，朝特里巴罗大桥开去。要是能说服杰夫参加杜普雷的事业的话，许多事情可能就和现在大不相同了。不过，这已经是老话重提；对这个行当杰夫从来没有真正产生过兴趣。虽然费利克斯想把杜普雷拍卖行继续掌握在杜普雷家族的人手中，但他仍然宽宏大量，明智地不强迫杰夫。说不定哪一天，杰夫对东挖西掘的考古，对哈佛的学究式生活自己也会厌倦呢。

汽车的立体声录音机里，蒲塞尔的小号曲已结束，又响起了维范尔迪^①的乐曲。

在麦杰·迪根高速公路上，费利克斯加快速度，开上索米尔河车道。这时，交通已不那么繁忙了。他正好避开了拥挤的高峰。费利克斯喜欢开车。车越好，开得越快，他越高

① 维范尔迪（1675—1741），意大利作曲家。——译注

兴。他合着音乐，轻轻哼着歌。今天太美好了，不能去想内维尔·弗利特。

可是，内维尔却似乎总是在汽车里，总是不离他左右。

他估量过和贝里克公爵交易的好几种可能性，但结论总是殊途同归。

贝里克庄园的拍卖必须进行，庄园的结果就是如此，也就是他与内维尔长期友谊的终结。拍卖已经公布，拍卖带来的声望无比巨大。世界上每家拍卖行都想要得到温乔科姆金杯，还不说另外的一百多件无与伦比的稀世珍宝。多么宝贵的温乔科姆！金杯具有强大的魅力，这是神秘的魅力、传奇的魅力。鲜血和魔力始终与金杯漫长悠久、动人心魄的历史共存。金杯简直就象报纸的星期天增刊那样吸引人：除了出售它本身的代理权而外，仅仅它的名声就可以让人出尽风头。

费利克斯把加速器压得更紧。汽车道已在乡间蜿蜒。他打开通风口，好闻到新割下的青草味。出城虽然还不过几英里，可空气就已经不同了。

美洲虎静悄悄地奔驰着。只有音乐不时打断他的思绪。他竭力使思想转移到别的、比令人丧气的内维尔·弗利特更高兴的事情上去。他想到明年春天，在拍卖行生意的淡季要和明妮一道进行的汽车旅游。从巴黎穿过酒乡到费拉特角，品尝新鲜美酒，拜望老朋友，那该多有趣。

索米尔河车道突然出现了一个大弯。转弯处有座大石桥，那是座天桥。费利克斯轻松地转着弯，连想也没想一下，还轻轻压了压加速器，使动力更大。车速已接近每小时七十英

里。和平常一样，他轻轻地，然而却是有力地把握着方向盘。

弯刚转到一半，突然传来低沉的金属撞击声。不好，汽车猛地向左一歪。费利克斯浑身一震。但他还是冷静地操纵着方向盘。千万，他告诫自己，别在打滑时猛踩刹车。汽车象要飘浮起来，石桥迎面向他压来。

费利克斯心情坦然地望着石桥。他知道：要撞车了。

他忙踩刹车，但美洲虎只略微慢了一点点，好象打着趔趄向右拐了一下，接着又向左拐。

他想到了明妮，想到了和她握手告别的情景。

他想到了杰夫，想到了还在保险箱里的那封信。

美洲虎撞在天桥粗糙的石头上时，维范尔迪的乐曲还在飘荡。

1

公元43年，克劳迪亚斯^①皇帝 统治下的罗马

黄金已经熔化。马库斯以情人的媚眼注视着它。他看到，第一个小泡沫在熔化了的表面扩大、上升、爆裂，又沉没在轻柔的涟漪中。跟着又慢慢冒出一个泡沫，然后又是一个。再等一会儿，马库斯·赫尔维迪克斯就可以浇铸金杯了。

他的委托人——盖尤斯·明尼克斯会满心欢喜的。明尼克斯为此付出了一千二百枚金币的工钱，提供了铸杯子所需要的黄金和红宝石。明尼克斯值得欢喜。

马库斯还在为红宝石感到遗憾。

红宝石是他和委托人之间唯一不能取得一致的地方。赫

① 此处指克劳迪亚斯一世、罗马皇帝。在位期为公元41—54年。——
译注

尔维迪克斯想要蓝宝石，因为那更象葡萄。可是不行。他的委托人十分固执。“要深色，打磨得富丽堂皇。不要留下小剖面，我的好赫尔维迪克斯，”他说。“它们一定要和陈年老酒那样流光溢彩。”

“血红的红宝石吗？我的老爷？”

“说得很对。颜色象鲜血一样红的红宝石。”

红宝石正躺在那里等着呢，大小正合适。不过，每颗宝石的轮廓又略有差异。这些宝石似乎生机勃勃，好象在混沌初开以前它们就躺在某条水流湍急的河床上被冲洗得明光透亮了。

赫尔维迪克斯素享盛名，人们认为他是罗马手艺最高超的金匠。凭着巧技的翅膀，他从奴隶上升成了自由人。现在，罗马所有的上流人士都蜂拥到他的店铺。甚至连皇帝——那个蹒跚口吃的克劳迪亚斯也屈尊驾临了。赫尔维迪克斯并没有皇上铭记在心。他想起了疯狂的喀利古拉^①定做的那个硕大无朋、周围环绕着穗子的男性生殖器。他不由一阵震颤，伸手去抓铸模。

这只金杯将会成为旷世奇珍。就连杯子的画像也魅力夺人。设计原理其实很简单：一只金杯直直地浮现在仪态优雅的细高杯脚上，杯口杯脚都各环绕着一串红宝石。一根果实累累的金葡萄藤将在杯壁四周上交织缠绕。

① Caligula，盖尤斯·恺撒、罗马皇帝，在位期间为公元37—41年。
他之后即是克劳迪亚斯一世。——译注

铸模已准备停当，他轻轻地用铁夹子倾倒装满黄金的锅。熔化了的黄金好象知道该往哪里流一样，沿着坩埚的注孔流进了铸模口里。

突然之间，赫尔维迪克斯一阵激动，变得神不守舍，他只觉得心中腾起一股热望，想要个女人——任何女人都行。他猜到了这个金杯是为谁定做的。一定是给莉迪娅·维拉斯，那个风流十足的名妓！他知道，明尼克斯是莉迪娅的情人。而这只杯子肯定不是象明尼克斯那样的人送给长期厮守的妻子那一类的礼物。

赫尔维迪克斯笑了。他的估计历来都准确无误。黄金刚好注满赤陶铸模。模子小孔里塞的蜡已从孔中流出。一会儿，黄金就会冷却，他就要把金杯从模子里取出来，开始把葡萄藤焊上去。要一片一片叶子、一颗一颗葡萄地焊。然后还要做个嵌宝石的底盘，把红宝石紧紧嵌住。当他坐在那里看着逐渐冷却的铸模时，突然又灵机一动、不由的喜上眉梢：杯脚和杯体上还非得有种结构，更好地衬托出闪光的葡萄藤。他想到了委托人的满足，想到了莉迪娅·维拉斯和她将从这杯子里喝的酒。他几乎感觉到了她那双丰润的红唇已经紧紧地贴住了他，还感觉到了她身体的温暖。似乎莉迪娅也成了这只杯子的一部分，成了他的一部分。铸模冷了，红宝石闪烁着其内在的光焰。

血红血红的红宝石。

2

1978年8月：罗马以北维希的 一次考古发掘

塔斯坎的夜晚比白天凉爽，但并不是凉爽宜人。杰夫·杜普雷一个人光着身子躺在粗糙的被单上，怀念着卡娜。他总是怀念着她。

杰夫躺在那里，一动不动。他双眼紧闭，但并没有入睡，只是云里雾里地思念着她，脸上绽出舒心的笑容。

这时，他突然听见什么声音传来：先是干巴巴的嘶嘶声，接下来是金属撞击声。然后一片悄然。接着又是嘶嘶声和挖掘声。杰夫对这种声音很熟悉。这种铁铲插入塔斯坎干燥的泥土时发出的声音，是从他挖的沟里传来的。这些沟是经过他探查后在山腰挖的，呈格子状，有条有理。

夜里不该有这种声音。

杰夫不知道外面到底有多少人，也不知道那些人是否带

有武器。是盗墓贼，珍贵文物的毁灭者，杰夫这样想。他们正在盗窃意大利的过去和杰夫的未来。他把好多东西都寄托在这次发掘上，寄托在这次发掘的每一铲上。从助理教授到正教授的飞跃也可能就靠这次挖掘，而他才完成了一半的关于伊特拉斯坎^① 丧葬习俗的著作则肯定要靠这次发掘工作。

有时，杰夫一想到自己在维希的这些壕沟里花费了多少时间、精力和心血，就不由感到恐惧。在哈佛时，他就刻苦钻研，直到被管理员把他从魏登纳图书馆里轰出来。在维希他也是没命地干，比任何一个雇佣的工人都干得欢，挖得更深，为每一个细节担心、划算。

这是杰夫自己进行的第一次发掘工作，应该是卓有成效的。不然，他会难受得不想活下去，也许活不过今天晚上。在暖融融的黑夜中他觉得身上每一块肌肉都绷得紧绷绷的了。

这时，他已完全警觉起来，双脚摸索着放到地板上，疾速无声地朝一个大块头男子摸过去。这已经是他来到维希的第三个季节，不管白天还是夜晚，他对租用的这间农舍都了如指掌。那条开了口的旧牛仔裤挂在门后的木钉上。楼下的大厅里他的两个大学生助手——科基和弗雷德肯定还睡意正浓。房里没有电话，没法叫警察来，倒不是警察不想管这些盗墓贼。

“盗墓贼，”杰夫轻声对科基·卡伯特说，示意他别作

① 伊特拉斯坎为意大利西北部一古国名。——译注

声。

他俩又叫醒弗雷德，拿了支手电溜出厨房。

没有月亮，星星在无垠的天穹直眨眼，嘲笑着浓厚的黑暗中站在门边倾听的三个年轻人。

那声音又传过来，在四周的寂静中，一点轻微的响声都象在狂吼。每一下铁铲入土声都象炸弹在杰夫耳鼓中震响。

他逐渐听清了那声音的位置。

声音是最西边的那条沟发出的，要是不在沟里也就在沟的附近，离他们大约有两个足球场远的地方。杰夫一言不发，领着同伴沿一排树走过第一条沟，穿过一片多年未种、乱七八糟长满植物的荒地。他们和盗贼之间有一颗孤零零的橄榄树。盗贼们正借着蒙住的灯笼在挖掘。杰夫刚听到第一下挖地声时升起的怒火还在胸中燃烧。这些无知的盗贼简直在活抢人了。但他还是轻轻地停下脚步，望着、听着、想弄清可能有多少人。盗贼们通常是两个人干，有时也五、六个人一伙，但总是在夜晚干。

盗贼好象只有两个人，正在杰夫挖的沟左边那块光秃秃的地面上挖。对此，杰夫真感到纳闷。可有的时候盗墓贼似乎带有令人难以置信的雷达，知道该在哪里挖。对挖的方法他们也毫不在意：挖了就跑，只求有金子。

杰夫的眼睛已习惯了黑暗。他已能看清齐腰深的坑里一个贼正在挖着，另一个站在坑旁目不转睛地瞅着坑里。挖掘声继续响着，突然，坑里那人发出低声的惊叫。

杰夫怒火更旺，因为加上了恐惧，燃得也更猛。他们可

能有枪。上周在庞培城南面，一个月光溶溶的夜晚，两名旅游者就是因为太好奇，被盗墓贼开枪打死了。

贼坑里又传来低沉的咕哝声。杰夫突然忘记了害怕，忘记了一切，只感到了这场侵犯的侮辱，感到这场侵犯可能对他井然有序的发掘带来的损害。

他一定找到什么东西了，杰夫想。与此同时，他的身体也随着思想行动起来。他不假思索、抬脚就往前跑。猫着腰，为了避免发出声音。

杰夫低身冲去，猛砸在第一个贼的身上。听见那贼的肉体撞在坚硬的泥土上，他觉得很高兴。趁那贼大口喘息、透不过气的时候，杰夫一拳砸在他的下巴上，那贼一声不吭就倒了下去。

第二个贼楞了一会儿才开始从坑里往上爬。他一手拿着铁铲，另一只手也拿着什么东西。

杰夫还站在那里，呼呼直出粗气。

贼放下手中的东西，举起铁铲。

科基从背后一记利索的徒手掌，击中那贼的脖子。

贼倒了，象倒下了一棵树。

他们谁也没说一句话，两个贼用的丙烷灯笼还燃得明明亮亮。

杰夫捡起灯笼，往坑里瞧。“混蛋，”他低声骂道，“可恶的混蛋。”

盗墓贼踩碎了一个漂亮的黑色缸子，碎成十来片，散乱地丢在红土上。

杰夫把灯照着盗墓贼丢下的东西。原来是一个完好的花瓶。一个小巧的红色油罐，上面饰有奶油色叶子和漩涡状图案。这东西没有黑色的那么贵重，但仍然是件宝物。

杰夫克制不住，把那个可爱的小花瓶翻了过来，仔细瞧着。要想掘到个完好无损的东西很不容易，除非那些东西是铜器或是金器。他暂时忘记了盗墓贼。不管是怎么发现的，但发现终归是发现。这个花瓶会派上用场的。明天，他要把这个坑作个记号，可能还要在这个方向上再挖条沟。

明天，想到明天，杰夫笑了。接着，他猛地又回到这狂暴的夜。怒火又燃烧起来，而且越烧越旺。

被打昏在地的那人呻吟起来，杰夫瞧着他，很是厌恶。

“干得好，科基，”杰夫回答着科基。其实，科基并没有问他。“现在，我们去找点绳子来，让那些讨厌的家伙知道，下次他们最好上别的地方去挖。”

五分钟后，弗雷德带着一大卷绳子和一把猎刀回来了。

这时，有个贼睁开眼，哀号起来。

“对，”科基说，“刀子、绳子，或者最好用香烟烫几下，这还仅仅是开头呢。”

科基这几句话是用无可挑剔的意大利语说的。于是，哀号声叫得更紧了。

杰夫笑起来。

他们把两个贼的双臂紧紧地反绑在背后，押着他们朝农舍走去。厨房下面有个旧地窖，沉重的门可以上锁。里面又黑又潮，满是虫子。杰夫认为这是盗墓贼理想的休息之地。

早上可以叫警察来。不管还有多少时间，他们都需要睡个觉。两个贼因为知道自己丢不了性命，也不会遭到严刑拷打，又哀求起来，说了许多好话，说他们是无辜的，仅是初犯，不知道这是私人财产，下次绝不会再干了。

杰夫为他们觉得难过，不过还没有难过到要放他们走的程度。也许他们不是因为自己的过错而失了业。然而，就算他们有工作，意大利的通货膨胀也是天文数字。偷到一只罐子就可能使他们餐桌上几个月不乏面包。但却可能毁掉象杰夫那样的发掘工作呀。

当证明哀号无补于事时，两个贼便都闷声不响了。被人抓住是丢人现眼的事，何况又是在干那种事时被三个美国佬抓住的。他们象早期的基督教殉者上火刑柱那样爬下了地窖。呼的一下，沉重的橡皮活门发出令人满意的响声，在他们头顶上关住了。杰夫把门拴得牢牢的，确信俘虏是被关严实了。

已快凌晨三点。

他们在厨房站了一会儿，严肃地望着活门。

这一会儿安静得出奇。杰夫望着他的两个学生助手。这个小集团一下子觉得象是成了一家人。这可不是杰夫习惯的感情，他不知到底该怎样把自己的感激变成语言，“你们两个小伙子真了不起，”他说。“超过了职责的要求，谢谢你们。”

“你很可能知道会发生什么事，”科基说，他所有的夏天都是在意大利度过的。“会有很多文牍的，却不会有什行动。几个月后，他们还会照样回到那儿来大挖特挖的。”

“可是，今晚过后，可能就不是关于我们的发掘了。”